**六枝特区教育局关于开展教师资格认定告知承诺制工作方案**

为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推进教育系统政务服务事项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发〔2020〕36号）要求，结合六枝特区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 、适用告知承诺制证明事项**

按照《贵州省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目录》要求，教育系统涉及的1项行政事项：教师资格认定所涉及的体检表实行告知承诺制，特制定相应工作方案。

**二、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蔡洪江

副组长：杨文光 李 妍

成 员：张廷璟、伍辞敏、陈高原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政务大厅教育局窗口，办公室主任由张廷璟兼。

**三、明确工作职责**

领导小组全面组织开展教师资格证现场认定中体检表的告知承诺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确保此项改革工作全面开展。组长负责领导协调，安排布置；副组长主要负责具体政策培训，成员主要负责业务梳理，建章立制，形成工作机制，开展具体业务工作。

**四、工作要求**

现场认定教师资格证体检开展告知承诺制要全面落实，确保达到简政便民，方便群众。

窗口要制定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并在办事场所、网站等平台公示，方便公民下载。

申请人可自主选择体检表是否采用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公民在向行政机关申请办理行政事项时，行政机关以书面形式将证明义务、证明内容以及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请人书面承诺已经符合告知的相关要求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行政机关不再索要有关证明并依据书面承诺办理相关行政事项的工作机制。

窗口在收到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的行政事项的办理申请后，应当向申请人告知下列内容：

（一）行政事项、证明事项名称、所依据的法律、法规、 规章的名称和相关条款；

（二）证明内容或者办理行政事项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材料要求；

（三)申请人承诺方式、时限；

（四)行政机关的核查权力、方式；

（五)申请人作出不实承诺、虚假承诺的法律后果；

（六)承诺书是否需要公开及公开范围、时限；

（七）申请人不愿承诺或者无法承诺的办理方式；

（八）应该告知的其他内容。

申请人自愿选择体检表按照告知承诺制办理行政事项的,应当在被告知的期限内，填写申请人基本信息，并对下列内容作出确认和承诺：

（一）所填写的基本信息真实、准确；

（二）已经知晓行政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

（三）自愿承诺符合行政机关告知的相关条件；

（四）愿意承担不实承诺、虚假承诺的法律责任；

（五）所作承诺为申请人真实意思表示。

申请人应当按照办事指南或者业务股室告知的要求， 当场或者在规定期限内向业务股室提交承诺书。承诺书经申请人签章后生效。业务股室不得再要求申请人提交承诺内容的证明材料。

全国教师资格认定平台可对申请现场认定的各类证件进行核验，核验不通过在要求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必须做到简化核查流程；对于需要请求其他行政机关和单位协助核查的，业务股室应当与被请求协助的行政机关建立工作衔接机制，协商确定具体的信息核查需求、标准 、程序等，制定相关制式文书， 满足信息核查需求， 提高信息核查效率。

六枝特区教育局依法建立申请人诚信档案，探索信用等级分档、分类管理。在受理行政事项申请时，要核查申请人信用记录和有无其他违法行为，申请人有较严重的不良信用记录或者存在曾作出虚假承诺等情形的，在信用修复前不适用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在办理行政事项时，发现申请人有不实承诺、虚假承诺等情形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作出不予受理、终止办理、责令限期整改、不予行政许可、撤销行政决定、给予行政处罚等决定，并根据造成的社会影响进行失信程度分级，据实记入申请人诚信档案，共享至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要区分不同失信情形依法实施相应惩戒措施。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六枝特区教育局

2021年9月14日